



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解读

回顾2022

2022年,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着力优服务、强监督、开新局,推动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业绩。

展望2023

融入中心大局
服务高质量发展

切实维护平安稳定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全年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1758人**、起诉**4535人**。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审查起诉涉黑涉恶案件**6件57人**。

▶依法惩治利用网络实施诈骗、赌博等犯罪,起诉**340人**。

▶贯彻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对无社会危险性或犯罪情节轻微的,依法不批准**1469人**、不起诉**2229人**,不捕率、不诉率同比增加**26.05**和**18.04个百分点**;对不需要继续羁押的犯罪嫌疑人,依法提出变更强制措施**101人**。

▶认罪认罚适用率稳定保持在**85%以上**,量刑建议采纳率超过**96%**,一审服判率超过**97%**。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部署开展大走访大调研、专项法律监督、涉企矛盾纠纷大化解、涉企案件评议评查等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八大行动**”,最大限度减少司法办案对企业生产经营影响。

▶推进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共审查逮捕知识产权犯罪**4件15人**、起诉**6件20人**,市院办理的某侵犯商业秘密案,被**湖北省政府《知识产权白皮书》**收录。

积极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

▶市院与**8家**单位成立第三方监督评估管理委员会,建立第三方机制专业人员名录库,对企业合规整改进行指导、评估。

▶共办理涉案企业合规案件**24件**,其中合规考察模式**9件**。

协同推进清廉荆州建设

▶注重与纪委监委沟通衔接,共受理监察机关移送案件**84件100人**,决定起诉**62人**、不起诉**13人**。

▶依法履行侦查权,立案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7件8人**。

坚持人民至上
增进民生福祉

扎实开展“下基层”实践活动

▶收集并办结基层和群众反映问题**158条**。

▶推进打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办理相关案件**10件24人**,深入老年人群体开展普法宣传**30余场次**。

▶积极参与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帮助农民工追回欠薪**400余万元**。

▶创新推出被害人及家属沟通联系卡、检察履职清单提示卡和办理三类案件询问被害人谈话提纲“**两卡三纲**”工作机制,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助力美丽荆州建设

▶贯彻落实《长江保护法》,建立“河湖(林)长+检察长”协作机制,依法起诉非法捕捞、非法采矿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161人**,立办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31件**。

用心做好群众信访工作

▶巩固深化“件件有回复”制度,**1181件**群众信访件均在**7日内**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实体答复。

▶组建听证员库,选任**216名**专业人士担任听证员,组织公开听证**1545次**,同比上升**46.2%**,办理司法救助案件**159件**,发放救助资金**200余万元**,同比上升**67.96%**。

▶开展信访积案清理工作,上级机关交办的**24件**信访案件均按时办结化解。

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加强对未成年人综合保护,决定逮捕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犯罪嫌疑人**55人**、起诉**86人**。

▶落实特殊保护制度,开展社会调查、组织帮教活动**1900余人次**。

▶以司法保护撬动家庭、学校、社会、网络和政府保护协同发力,针对严重监护失职,发出督促监护令**86份**。

▶深入乡村学校开展法治巡讲,组织送法进校园活动**220余场次**,查访学校**183所**,推动落实强制报告制度。

▶梳理办案中发现的未成年人进酒吧、有偿陪侍等问题,制发检察建议,得到相关职能部门高度重视和整改回复。



平安稳定

●全年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1758人**、起诉**4535人**

●依法审查起诉涉黑涉恶案件**6件57人**

●依法惩治利用网络实施诈骗、赌博等犯罪,起诉**340人**



营商环境

●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八大行动**”

●审查逮捕知识产权犯罪**4件15人**、起诉**6件20人**

●办理涉案企业合规案件**24件**



公益诉讼

●立办公益诉讼案件**551件**

●督促治理被毁损或污染的林地、耕地、水源地**3620余亩**

●清除固体废物**1700余吨**



民生福祉

●推进打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办理相关案件**10件24人**

●积极参与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帮助农民工追回欠薪**400余万元**

●依法起诉非法捕捞、非法采矿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161人**

●决定逮捕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犯罪嫌疑人**55人**、起诉**86人**

强化法律监督
促进司法公正

凝聚法律监督合力

▶市委加强对检察工作的领导,就贯彻落实中央、省委文件精神专门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并印发专题会议纪要,就各部门各单位配合、支持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不断优化刑事诉讼监督

▶在全市两级公安机关设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加大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力度,退回补充侦查率、延长审查起诉期限率持续降低,刑事检察“案-件比”下降至**1.04**。

▶抽查全市**30个**派出所接处警和受立案情况,促进侦办质效提升。

▶全面加强刑事诉讼监督工作,监督立案**167件**、监督撤案**131件**,纠正侦查活动违法**623件**,纠正漏捕**49人**、漏诉**172人**。

▶对刑事审判活动提出书面监督纠正意见**61件**,提出抗诉**23件**。

▶严格刑罚执行监督,办理各类刑罚执行不当案件**350件**,收监**8人**。

▶注重从“治罪”向“治理”转变,共发出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91件**,整改回复率达**100%**。

不断深化民事、行政诉讼监督

▶与市中院联合发文,在**全省范围内率先**出台工作指引,全面规范民事行政案件中的监督与配合工作。

▶办理民事生效裁判结果监督案件**106件**,提出再审建议和抗诉**16件**;办理民事审判和执行活动违法监督案件**122件**,提出检察建议**90件**。

▶办理行政生效裁判结果监督案件**18件**,行政审判和执行活动违法监督案件**86件**,提出检察建议**83件**。化解行政争议案件**11件**。

不断强化公益诉讼检察

▶立办公益诉讼案件**551件**。对发出公告或检察建议后公益受损问题未能有效解决的,依法提起诉讼**19件**。

▶通过办案,督促治理被毁损或污染的林地、耕地、水源地**3620余亩**,清除固体废物**1700余吨**。

▶推进“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工作,吸收志愿者**37人**,积极办理志愿者举报线索。

突出强基固本
加强自身建设

坚持政治引领

▶全面学习把握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组织专题培训和全员轮训。

▶市院机关创建“有事找支部”品牌,带动基层院创建“监检向党,利民尚法”“红润洪检”等党建品牌。

▶树立“政治素养是第一位的业务素养”理念,以支部为单位开展“以政治说办案、讲工作”活动**150余场次**。

狠抓素能提升

▶部署“全面、全员、全勤”岗位大练兵活动,不断提升队伍专业化水平。

▶全市检察机关共举办领导干部上讲台专题授课**75次**,集中培训干警近**5000人次**,开展各类竞赛活动**20余次**。

▶**44件**案件被评为全国、全省典型案例,**30余人次**获得市级以上表彰。

强化作风建设

▶集中开展“双优化”春季队伍集中政治轮训活动,建立以质量、效率、效果为核心的业绩评价体系。

▶建立“1+N”案件评查机制,对**437件**省院交办、涉企等重点案件进行评查。

夯实基层基础

▶组织开展全市检察机关拉练检查活动,通过展示业绩、查摆问题、剖析原因、指明路径,促进各地院互鉴提升。

▶注重建章立制,修订完善重大案(事)件报告处置等**10余项**制度。



2023年,全市检察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奋力在“创品牌、创典型、创经验”上取得新成效,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为荆州加快建设江汉平原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提供更加有力的检察保障。

在统筹发展安全上
展现新作为

深入推进“双优化”攻坚战,服务保障创新驱动发展,进一步加强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让市场主体在司法办案中感到安全有保障、权益能维护、发展可预期。围绕更高水平平安荆州、法治荆州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严惩群众反映强烈的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切实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在践行检察为民上
展现新作为

扎实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深入推进“两卡三纲”工作机制,不断深化诉源治理。持续开展检察为民办实事活动,依法保障群众“头顶上”“脚下”“舌尖上”的安全,努力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在强化法律监督上
展现新作为

加强执法司法制约监督,进一步加大对刑事诉讼活动监督力度,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双向衔接机制。以精准监督引领民事检察工作创新发展,聚焦深层次违法,注重开展类案监督。发挥行政检察“一手托两家”的独特作用,既监督审判机关公正司法,又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加大办案力度,全面提升公益诉讼工作水平。推进大数据与检察工作深度融合,以数字检察赋能新时代法律监督。

在锻造过硬队伍上
展现新作为

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加强检察机关党的建设。进一步加强清廉机关建设,从严管党治检。持续开展岗位大练兵活动,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不断激发干警内生动力。